

doi:10.13582/j.cnki.1674-5884.2020.05.006

# 中国家庭的自有住房与 子女学业成就的关系

——基于CFPS微观数据的研究

张颖莉

(中共深圳市光明区委党校,广东 深圳 518106)

**摘要:**家庭自有住房作为重要的家庭资产对学生的学业成就有一定影响。为分析我国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学业成就的影响,利用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进行实证研究。结果发现住房稳定性、住房所有权和自有住房数量不一定明显地提高子女的学习成绩和认知能力,但可以明确的是现有住房价值对子女的认知能力能够产生显著的积极影响,由于“学位房”的存在,这一结论基本符合我国当前的现实情况。研究结果还表明:尽管我国家庭自有住房拥有量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但在政策层面上,政府更应该从促进优质教育资源分布均衡和提升家庭自有住房的价值等方面完善住房政策以及教育配套措施,实现家庭住房从“量”到“质”的飞跃,缓解由于家庭自有住房价值差异而导致的儿童教育不公平现象。

**关键词:**自有住房;子女学业成就;学区房

**中图分类号:**G636

**文献标志码:**A

**文章编号:**1674-5884(2020)05-0032-10

2012年5月由西南财经大学和人民银行共同发布的中国家庭金融调查报告显示,中国自有住房拥有率高达89.68%,远超世界平均水平60%。2019年1月由广发银行和西南财经大学共同发布的中国城市家庭财富健康报告显示,住房资产在家庭总资产中占比达到77.7%,远高于美国的34.6%,这些数据表明住房已经成为中国家庭财富的最大组成部分。实际上家庭经济背景也可以转化为住房条件而作用于儿童教育<sup>[1]</sup>。

现有研究证实,家庭自有住房的相关指标,比如自有住房所有权、住房稳定性和自有住房数量都会对子女的学业成就产生影响<sup>[2-4]</sup>。随着自有住房政策的大规模实施和自有住房拥有率的上升,推动了国外学者关于自有住房和租房利弊的

理论研究和实证分析<sup>[5]</sup>。近些年,我国学者也开始呼吁研究家庭自有住房与家庭成员生活福利之间的关系,赵奉军和邹琳华提出:“如果我们不知道在中国的一些特殊约束条件下,住房自有和租房者在财富积累、子女学业、主观幸福感以及劳动供给等方面的差异,则相应的住房政策很难做到合理。毫无疑问,大量的研究还有待填补国内空白。”<sup>[6]</sup>有些实证研究全面分析了住房贫困与孩子学业成就之间的关系,证实了二者之间关系受到邻里环境调节<sup>[1]</sup>。但是目前,我国关于家庭自有住房与后代子女的学业成就二者关系研究无论从理论研究层面还是从实证分析层面都比较少。

综合上述研究,本文以家庭自有住房作为影响子女学业成就的重要变量,利用“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细分自有住房指标,选取

收稿日期:20200610

基金项目:全国党校(行政学院)重点调研课题(2019dfxkt087)

作者简介:张颖莉(1982-),女,满族,内蒙古赤峰人,讲师,博士,主要从事家庭资产、经济统计研究。

合适的子女学业成就变量,构建自有住房影响子女学业成就模型,揭示我国家庭自有住房能否为子女的学业成就带来积极的影响,同时,自有住房和子女学业成就二者之间的关系研究对推进我国教育公平和住房制度的改革也有重要的意义。

## 1 文献综述

### 1.1 家庭自有住房的测量方法

家庭自有住房的测量方法是研究自有住房和子女学业成就二者之间关系的基础。总的来说家庭资产的测量方法主要沿着两条主线:第一条是基于净资产价值的测量,第二条是考察家庭是否持有资产,即基于资产所有权的测量。自有住房作为家庭资产的重要组成部分,其测量方法也遵循上述两种方式。除了家庭资产以外,研究人员通常会选择其他相关变量来衡量家庭自有住房的情况。一些学者认为人们会夸大自己的住房价值<sup>[7-8]</sup>,因此他们通常选择二元变量来衡量家庭是否拥有自有住房产权<sup>[2-4,9]</sup>。Green & White 除了使用是否拥有自有住房的二元变量来分析住房资产对儿童在校率的影响之外,还增加了居住时间和住房质量等变量。其中居住时间指的是家庭在当前住房的居住时间;住房质量,对于租房者来说是每年的租金,对于自有住房者来说是每年的房屋使用成本<sup>[4]</sup>。Barker & Miller 对家庭自有住房情况进行了动态的衡量,他们提出了两个二元变量:第一个是判断在调查初期家庭拥有自有住房但在调查后期变成了租房者,第二个是判断家庭在调查初期是租房者但在调查后期拥有了自有住房<sup>[5]</sup>。这种方法的优点是没有被观测到的变量不会随时间变化,那么从回归模型中忽略掉未被观测到的变量将不会影响最终的实证结果。

### 1.2 自有住房对子女学业成就的影响机制

从现有研究来看,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学业成就的影响主要源于以下四种机制:一是家庭拥有资产的差别。拥有住房的家庭相对来说比较富裕,与租房者相比,自有住房者的投资能力更强,因此能够影响其子女的教育获得<sup>[2-3]</sup>。二是住房增强父母的满足感。拥有住房的父母有着不断增加的满足感,这种满足感促进了他们对子女情感的支持,更多的情感支持能够促进子女的认知能力、帮助他们减少行为问题<sup>[3]</sup>。三是干中学模式带来的优势。Green & White 认为人们作为房屋

的拥有者,他们自己会掌握一些维修房屋的技巧,并且会学习一些知识来应付突发状况,他们也会雇佣一些专业人员来维修房屋进而提高人际交往能力<sup>[4]</sup>。这种干中学的模式说明利用维护自有住房而积累的经验能够帮助自有住房者在职业上有更好的发展。而且,维护房屋所学到的技能还具有传递性,自有住房者也能够更好地保护他们的家庭环境、更好地照顾他们的孩子。相反,租房者很少去管理他们的家庭环境,所以他们就不可能获得这些技能。四是自有住房带来的稳定性。社会资本在稳定的人力系统中才会更丰富,包括稳定的婚姻和稳定的地理位置。居住稳定意味着居住者更愿意改善邻里关系并积累良好的社会资本,同时让孩子拥有比较稳定的居住环境和学校环境<sup>[2]</sup>。Conley 研究发现,住房资产与社区环境和学校质量高度相关,因此对儿童学习成绩有积极的影响<sup>[10]</sup>。

### 1.3 自有住房与子女学业成就的关系

国外学者对家庭自有住房与子女学业成就之间的关系开展了一些实证研究。Aaronson 认为自有住房与居住迁移之间是内生的,这两个特征都与孩子的受教育水平相关,因此,他选择使用平均住房拥有率作为工具变量控制内生性。研究证实,自有住房与较高的教育成就相关,即便是控制了内生性,这个结论依然有效<sup>[2]</sup>。Green & White 发现,控制了学校教育变量和收入变量之后,与租房的家庭相比,拥有自有住房家庭的孩子不太可能辍学,未婚生子的可能性也比较小。特别是对于低收入家庭来说,自有住房对儿童教育成就的影响更加显著。当控制了现有住房居住时间之后,自有住房效应仍然是显著的<sup>[4]</sup>。Haurin et al 指出了 Green & White 的研究存在两个问题:一是忽略了父母资产以及邻里特征而导致了有偏的估计;二是 Green & White 使用的是截面数据,因此不能估计出自有住房对儿童早期的影响,但儿童是否辍学不仅仅是受当年父母的社会经济地位的影响<sup>[3]</sup>。因此,Haurin et al 使用平均处理效应模型控制了可能的处理效应偏误,结果显示,拥有自有住房的家庭能够为儿童带来更好的家庭环境,从而帮助促进儿童认知能力的发展、减少儿童的行为问题<sup>[3]</sup>。Barker & Miller 使用差分法处理可能的处理效应偏误,重新检验了 Green & White 和 Haurin et al 的结论,结果发现,拥有自有住房仍

然对子女的教育成就有着正向的影响,同时,在过去的2年或10年内家庭居住地的变化对孩子高中入学率有负面影响<sup>[5]</sup>。已有实证研究基本达成共识:家庭拥有住房对子女学业成就存在积极的正向影响,尽管控制了内生性和可能存在的处理效应偏误,这种影响仍然存在。

除了关注自有住房的变量之外,国外学者还对住房带来的邻里效应对儿童学业成就以及阶层流动的影响进行了大量的研究<sup>[11-14]</sup>。目前我国学者也多集中研究邻里效应对儿童学业成就的影响<sup>[15]</sup>,从家庭自有住房资产的视角开展研究的相对较少。黄建宏回顾以往文献,总结自有住房与孩子学业关系的影响机制主要有四种,即住房产权、住房搬迁、居住拥挤以及住房质量,他认为住房条件对孩子学业成就的影响路径涉及个体、家庭、社区及学校四个层次,通过对2012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数据的研究,证实了住房贫困只有在富裕社区里才会对孩子语数成绩产生负面影响。对此,黄建宏认为这主要源于主观的心理机制和客观的住房支出压力<sup>[16]</sup>。之后,黄建宏采用2014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数据,控制了个体、家庭、社区及学校等变量后,进一步证实了住房贫困对儿童学业会产生负面影响,这种影响还会受到邻里环境的调节<sup>[1]</sup>。

## 2 数据和变量

### 2.1 数据说明

数据来源于2014年“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的调查数据。CFPS调查的目标总体包含中国25个省、直辖市、自治区中的家庭户及家庭户中的所有家庭成员(不含香港、澳门、台湾、新疆、西藏、青海、内蒙古、宁夏、海南)。CFPS定义的家庭成员包含家庭户中经济上联系在一起的全部直系亲属和经济上联系在一起且连续居住时间满3个月的全部非直系亲属<sup>[17]</sup>。CFPS共有社区问卷、家庭关系问卷、家庭问卷、成人问卷和少儿问卷五种主体问卷类型,其中对每个样本家庭户进行了三份问卷调查:家庭问卷、16岁及以上的成人问卷、16岁及以下的少儿问卷,少儿问卷分为家长代答问卷和儿童自答问卷(10~15岁)。相比其他微观数据库,CFPS数据库的主要优势有三个:一是CFPS包含专门的少儿调查问卷。对少儿建立专门的数据库,同时又提供少儿详细的

家庭背景信息进行综合分析。二是CFPS在调查内容上具有优势。CFPS不仅收集了少儿的成长和发展的多方面信息,还收集了家庭教育、家庭经济和家庭消费等家庭层面的信息。三是CFPS调查还对所有10岁及以上的少儿和全部成人的认知能力发展状况进行长期的测试与评估,包括字词测试得分和数学测试得分这两个评价儿童认知能力的客观指标,这些测评为研究少儿教育发展等相关主题提供了丰富的资料。

本文首先以少儿数据库中的子女ID为线索,识别每个子女的父母ID,并根据父亲和母亲的ID,识别每个子女的16岁以下的兄弟姐妹;然后将成人数据库相应样本所包含的数据,按照父母亲ID依次匹配到少儿数据库中,使少儿数据库每一条子女样本均包含其父母的完整信息;最后通过少儿数据库中每个子女对应的家庭ID,与家庭数据进行连接,从而最终获得家庭、父母和兄弟姐妹的原始资料。经过上述处理并去除缺失值以后,参与分析的有效样本总量是2267个儿童,从表1可以看到样本根据性别、年龄、城乡和地区细分之后,分布均匀,具有一定的代表性。

表1 样本的基本特征

类别	选项	样本总量(个)	样本量(个)	百分比
性别	男	2 267	1 203	53.07
	女		1 064	46.93
年龄	10岁	2 267	429	18.92
	11岁		351	15.48
	12岁		383	16.89
	13岁		342	15.09
	14岁		391	17.25
	15岁		371	16.37
城乡	城市	2 267	952	41.99
	农村		1 315	58.01
地区	东部	2 267	785	34.63
	中部		697	30.75
	西部		785	34.63

本文选择使用CFPS数据库中10~15岁儿童作为分析样本,主要基于三个理由:一是CFPS中,只有10岁及以上的受访者接受个人自答问卷,回答了包括教育期望、认知能力等在内的题目。同时由于CFPS对10~15岁的儿童进行了标准化的字词测试和数字测试,这使得不同地区、不同学校的学生测试成绩可以直接进行相互比较。二是CFPS在少儿问卷中收集了10~15岁少儿自

答和家长代答的数据,我们既可以获得少儿个体层面的学习情况,也可以获得家庭层面如家庭教育支出、家长对少儿学习监管情况等数据。三是10~15岁少儿还处于我国义务教育法规定的九年义务教育阶段,因此选择处于义务教育阶段且完成了自填问卷的10~15岁儿童部分避免了可能存在的选择偏误。

## 2.2 变量选取

### 2.2.1 被解释变量

根据已有研究成果和数据的可得性,本文选取了CFPS数据库中两类指标作为被解释变量来衡量儿童学业成就:一种指标是家长对孩子语文成绩和数学成绩的主观评价,运用调查“就您所知,孩子上学期平时的语文/数学成绩如何”来测量,选项为1~4的定序变量,1=较差、2=中等、3=良好、4=优秀;另外一种指标来自CFPS问卷中认知能力测试模块中的字词能力和数学能力等衡量儿童学业成就的客观指标。字词识记能力的原始得分在0~34之间,数学测试能力的原始得分在0~24之间。为了便于比较,在进行分析时将字词识记能力和数学计算能力的得分进行标准化。标准化后的各项得分均值为0,标准差为1<sup>[18]</sup>。

### 2.2.2 主要解释变量

本文的关键解释变量是与自有住房资产有关的变量,主要包括“是否同一住房”“自有住房数

量”“现有住房价值”和“自有住房所有权”。

是否同一住房表示家庭居住在现有住房的时间是否小于2年,CFPS的家庭问卷中问题“是否同一住房”反映了家庭现在住的房子与上一次调查年度住的是否是同一个房子,回答是赋值为1,反之赋值为0,这一指标反映了家庭居住的稳定性。自有住房数量代表着家庭拥有产权的自有住房数量,通过CFPS问卷中“除现住房还有几处房产”这一问题来衡量,本文把它看成连续型变量。现有住房价值是直接通过问题“您估计您家现在居住的这所房子当前的市场总价是多少万元”来获取。

自有住房所有权代表着家庭现在住的房子的所有权,通过CFPS问卷中“您家现住房归谁所有”这一问题进行测量,有八种回答:(1)家庭成员拥有完全产权;(2)家庭成员拥有部分产权;(3)公房(单位提供的房子);(4)廉租房;(5)公租房;(6)市场上租的商品房;(7)亲戚、朋友的房子;(8)其他归属。本文把第1类和第2类合并为一类,赋值为1,表示拥有现有住房产权;余下的6类合并为一类,赋值为0,表示未拥有现有住房产权。从未经处理的13946个家庭样本删除缺失值后的13940个家庭样本中,拥有自有住房产权的家庭数达到84.39%;将样本控制在10~15岁少儿家庭中,自有住房率则达到了89.55%,其中农村自有住房率更高,达到94.07%。详见表2。

表2 家庭自有住房率

	家庭总数	自有住房家庭数	非自有住房家庭数
总体样本	13 940	11 764(84.39%)	2 176(15.61%)
处理后样本	2 267	2 030(89.55%)	237(10.45%)
城市	952	793(83.30%)	159(16.70%)
农村	1 315	1 237(94.07%)	78(5.93%)

### 2.2.3 控制变量

要研究家庭自有住房是否对子女学业成就产生影响,需要排除样本选择偏误带来的差异。根据条件独立假设,如果样本选择偏误来自可观测变量,则控制这些可观测变量即可消除样本选择偏误,从而正确估计二者的关系。借鉴以往研究成果,本文研究的控制变量主要包括三类:(1)子女个体特征变量。包括子女年龄(10~15岁)、子女性别(男=1,女=0)。(2)家庭特征变量。包括父母最高受教育年限、家庭成员数、16岁以下

兄弟姐妹数、家庭年收入。(3)地区特征变量。包括城乡(城镇=1,乡村=0),东部、中部和西部(东部=3、中部=2、西部=1)。

其中,父母最高受教育年限,以少儿问卷中的儿童ID为线索,通过父母ID匹配成人问卷中的父亲受教育年限和母亲受教育年限,删除了同时缺失父亲受教育年限和母亲受教育年限的样本,然后以父亲或母亲受教育的最高年限作为变量值。本文并没有考虑家庭双亲结构,现有文献根据CFPS数据库中的父母婚姻状态以及是否与子

女共同居住来判断婚姻完整家庭、父亲单亲家庭和母亲单亲家庭<sup>[19]</sup>,但由于可能存在的主观判断失误,所以在本章并没有区分家庭双亲结构。

儿童兄弟姐妹数的识别规则借鉴已有研究成果<sup>[20]</sup>,以少儿问卷中的儿童ID为线索,通过父母ID匹配同父亲的兄弟姐妹数和同母亲的兄弟姐妹数(由于考虑到父母资源的分配,我们选择了16岁以下少儿数据库中的兄弟姐妹来进行匹配,16岁以上子女没有考虑进去),根据父亲信息匹配和根据母亲信息匹配的兄弟姐妹数基本保持一致,所以可以选择根据父亲信息匹配的兄弟姐妹数,然后利用母亲信息匹配的数据对缺失信息进行补充。

样本所涉及的东部省级行政区共10个,包括北京、天津、河北、辽宁、上海、江苏、浙江、福建、山东和广东;中部省级行政区共8个,包括山西、吉林、黑龙江、安徽、江西、河南、湖北和湖南;西部省级行政区共7个,分别是广西、重庆、四川、贵州、云南、陕西和甘肃<sup>[21]</sup>。

在家庭背景与儿童学业成就关系的研究中,需

要特别注意的是,在我国的初等教育中,儿童的受教育机会是地域性的,小学升初中、初中升高中以及高中升大学的选拔,是在区域内(县、市、省)逐级实施和完成的。高一个层级受教育机会的获得并非取决于儿童在全国层面的成绩排名,而是取决于其在区域内的相对位置。同样,其竞争对手也非国家层面的学生,而是区域内的同级群体。因此,无论是家庭背景的影响,还是学业成就的测量,都应该是相对的,是在某个区域内的。在多元回归分析中,我们通过加入省份虚拟变量来控制儿童学业成就和家庭社会经济地位的区域差异<sup>[22]</sup>。

#### 2.2.4 变量的统计性描述

表3显示,88%的家庭在两个调查年份还居住在同一住房里面,即绝大部分家庭的居住情况是稳定的;从变量的统计描述也可看出89.5%的家庭拥有自有住房所有权,远高于世界平均水平60%;自有住房数量的平均值0.183表明绝大部分家庭除了现住房之外没有其他住房,即很少有家庭拥有多套住房;自有住房家庭的平均住房价值是27.214万元。

表3 变量的统计性描述

变量名称	变量含义或赋值	样本量	均值	标准差
<b>被解释变量</b>				
是否上学	样本儿童是否正在上学:是=1,否=0	2 267	0.999	0.030
语文成绩	家长评价的语文成绩:1=较差,2=中等,3=良好,4=优秀	2 267	2.773	0.928
数学成绩	家长评价的数学成绩:1=较差,2=中等,3=良好,4=优秀	2 267	2.696	1.023
字词测试得分	样本儿童的字词识记测试得分:0~34分	2 267	21.449	7.353
数学测试得分	样本儿童的数学计算测试得分:0~24分	2 267	10.502	4.530
<b>核心解释变量</b>				
是否同一住房	样本家庭现住房是否与上一年度相同:是=1,否=0	2 224	0.880	0.325
自有住房所有权	样本家庭现住房是否是自有住房:是=1,否=0	2 267	0.895	0.306
自有住房数量	样本家庭除现住房之外是否有其他住房:是=1,否=0	2 267	0.183	0.472
现有住房价值	样本家庭现住房当前市价(万元)	2 267	27.214	51.662
<b>个体特征变量</b>				
年龄	样本儿童的年龄(岁)	2 267	12.453	1.738
性别	样本儿童的性别:男=1,女=0	2 267	0.531	0.499
<b>家庭特征变量</b>				
父母最高受教育年限	样本儿童父母最高受教育年限(年)	2 267	7.300	4.005
家庭成员数	样本家庭成员人数(年)	2 267	4.916	1.755
兄弟姐妹数	样本儿童的16岁以下的兄弟姐妹数量(个)	2 267	1.640	0.797
家庭收入	样本家庭总收入(元)	2 267	50 440.345	61 775.605
<b>地区特征变量</b>				
是否城市	样本家庭是否属于城市:是=1,否=0	2 267	0.420	0.494
东部、中部和西部	样本家庭属于东部、中部还是西部:西部=1,中部=2,东部=3	2 267	2.000	0.832

### 2.3 模型和分析

#### 2.3.1 模型构建

本文选择了两类指标作为被解释变量来衡量子女学业成就,根据被解释变量的特征选择不同的模型估计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学业成就的影响。

第一类被解释变量“语文成绩”和“数学成绩”是父母对子女学业成就指标的主观评价,它们分别是选项为 1~4 的定序变量,较差=1、中等=2、良好=3、优秀=4,因此构建 Ordered Probit 模型来分析家庭自有住房对语文成绩和数学成绩的影响,该模型是 Probit 模型的扩展,专门处理被解释变量是排序数据的情况,具体模型的设定如下:

$$Pr(Performance_i \leq j) = \alpha\beta HOMEOWNING_i + \gamma X_i + \varepsilon_i \quad (1)$$

其中, $i$  表示每一个儿童样本, $Performance_i$  表示第  $i$  个儿童样本的“语文成绩”或者“数学成绩”, $Pr(Performance_i \leq j)$  表示语文成绩或数学成绩小于等于某一特定值的概率; $X_i$  代表控制变量; $HOMEOWNING_i$  表示关键的解释变量,即家庭自有住房变量。

第二类被解释变量“字词测试得分”和“数学测试得分”是通过认知测试对儿童认知能力的客观评价,它们是连续型变量,所以采用 OLS 模型。具体模型如下:

$$Y_i = \alpha\beta HOMEOWNING_i + \gamma X_i + \varepsilon_i \quad (2)$$

其中, $Y_i$  表示第  $i$  个儿童样本的“字词测试得分”和“数学测试得分”。

同时,在控制了少儿特征、家庭特征和地区特征时候,本文对每一个被解释变量分别做了四次回归:第一次回归(模型 I)的核心解释变量是住房稳定性,第二次回归(模型 II)的核心解释变量是自有住房所有权,第三次回归(模型 III)的核心解释变量是家庭拥有的自有住房数量,第四次回归(模型 IV)的核心解释变量是家庭现有住房的价值。

#### 2.3.2 结果分析

表 4 和表 5 显示了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语文成绩和数学成绩的影响。四个与家庭自有住房有关的变量,即住房稳定性、拥有自有住房所有权、自有住房数量以及现有住房价值的系数都是正的,但这种正向的关系并不显著。

表 4 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语文成绩的影响(Ordered Probit 模型)

变量名称	模型 I	模型 II	模型 III	模型 IV
个体特征变量				
年龄	-0.061*** (0.013)	-0.060*** (0.013)	-0.060*** (0.013)	-0.056*** (0.014)
性别	-0.359*** (0.047)	-0.358*** (0.047)	-0.361*** (0.047)	-0.344*** (0.049)
家庭特征变量				
父母最高受教育年限	0.031*** (0.006)	0.032*** (0.006)	0.032*** (0.006)	0.032*** (0.007)
家庭成员数	-0.007 (0.015)	-0.007 (0.015)	-0.008 (0.015)	-0.005 (0.016)
兄弟姐妹数	-0.053 (0.034)	-0.060* (0.033)	-0.060* (0.033)	-0.034 (0.035)
家庭收入	0.077*** (0.027)	0.072*** (0.027)	0.067** (0.027)	0.071** (0.029)
地区特征变量				
城市(以农村为参照组)	0.115** (0.050)	0.102** (0.050)	0.101** (0.049)	0.110** (0.054)
中部(以西部为参照组)	0.088 (0.059)	0.089 (0.058)	0.088 (0.058)	0.098 (0.061)
东部(以西部为参照组)	0.098* (0.058)	0.092 (0.058)	0.091 (0.057)	0.090 (0.061)
核心解释变量				
是否同一住房	0.101 (0.071)			
是否自有住房		0.003 (0.077)		
是否有其他住房			0.045 (0.050)	
自有住房市价(万元)				0.000 (0.001)
常数项 1	-1.283*** (0.336)	-1.422*** (0.336)	-1.470*** (0.329)	-1.307*** (0.347)
常数项 2	-0.095 (0.336)	-0.230 (0.335)	-0.278 (0.328)	-0.142 (0.346)
常数项 3	0.830** (0.336)	0.692** (0.335)	0.644** (0.328)	0.768** (0.347)
R <sup>2</sup>	0.027	0.027	0.027	0.025

注: \*、\*\*、\*\*\* 分别表示在 0.1、0.05 和 0.01 水平上显著,括号内为标准误。

表5 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数学成绩的影响(Ordered Probit 模型)

变量名称	模型 I	模型 II	模型 III	模型 IV
个体特征变量				
年龄	-0.087*** (0.013)	-0.085*** (0.013)	-0.086*** (0.013)	-0.068*** (0.014)
性别	-0.073 (0.047)	-0.074 (0.046)	-0.078* (0.046)	-0.078 (0.049)
家庭特征变量				
父母最高受教育年限	0.033*** (0.006)	0.035*** (0.006)	0.034*** (0.006)	0.037*** (0.007)
家庭成员数	0.001 (0.015)	-0.004 (0.015)	-0.004 (0.015)	-0.005 (0.016)
兄弟姐妹数	-0.099*** (0.034)	-0.094*** (0.033)	-0.096*** (0.033)	-0.079** (0.035)
家庭收入	0.093*** (0.027)	0.092*** (0.027)	0.087*** (0.027)	0.094*** (0.028)
地区特征变量				
城市(以农村为参照组)	0.092* (0.050)	0.085* (0.050)	0.078 (0.049)	0.079 (0.054)
中部(以西部为参照组)	0.103* (0.059)	0.101* (0.058)	0.099* (0.058)	0.115* (0.061)
东部(以西部为参照组)	0.152*** (0.058)	0.149*** (0.058)	0.144*** (0.057)	0.135*** (0.061)
核心解释变量				
是否同一住房	0.062 (0.071)			
是否自有住房		0.065 (0.076)		
是否有其他住房			0.048 (0.050)	
自有住房市价(万元)				0.000 (0.001)
常数项 1	-0.989*** (0.334)	-0.996*** (0.334)	-1.115*** (0.327)	-0.770** (0.345)
常数项 2	-0.035 (0.334)	-0.040 (0.334)	-0.159 (0.327)	0.172 (0.345)
常数项 3	0.738** (0.334)	0.738** (0.334)	0.619* (0.327)	0.942*** (0.345)
R <sup>2</sup>	0.025	0.025	0.025	0.023

注: \*、\*\*、\*\*\* 分别表示在 0.1、0.05 和 0.01 水平上显著,括号内为标准误。

表6和表7显示了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认知能力的影响程度。其中住房稳定性和拥有自有住房所有权甚至对子女的认知能力产生了负向的影响,尽管这种影响并不显著;拥有其他住房对子女

的两种认知能力产生了不显著的正向影响;现有住房当前的市场价值与子女的认知能力在 0.01 水平上显著正相关,说明现有住房的市场价值越高,子女的字词识记能力和数学计算能力越强。

表6 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字词识记能力的影响(OLS 模型)

变量名称	模型 I	模型 II	模型 III	模型 IV
个体特征变量				
年龄	0.246*** (0.011)	0.246*** (0.010)	0.246*** (0.010)	0.248*** (0.011)
性别	-0.150*** (0.037)	-0.143*** (0.037)	-0.145*** (0.037)	-0.144*** (0.039)
家庭特征变量				
父母最高受教育年限	0.030*** (0.005)	0.029*** (0.005)	0.029*** (0.005)	0.027*** (0.005)
家庭成员数	-0.061*** (0.012)	-0.059*** (0.012)	-0.063*** (0.012)	-0.061*** (0.012)
兄弟姐妹数	-0.084*** (0.027)	-0.084*** (0.026)	-0.080*** (0.026)	-0.080*** (0.028)
家庭收入	0.076*** (0.021)	0.074*** (0.021)	0.068*** (0.021)	0.079*** (0.023)
地区特征变量				
城市(以农村为参照组)	0.180*** (0.039)	0.171*** (0.039)	0.178*** (0.039)	0.135*** (0.043)
中部(以西部为参照组)	-0.026 (0.046)	-0.023 (0.046)	-0.022 (0.046)	-0.033 (0.049)
东部(以西部为参照组)	0.031 (0.046)	0.018 (0.046)	0.022 (0.045)	0.018 (0.049)
核心解释变量				
是否同一住房	-0.075 (0.057)			
是否自有住房		-0.087 (0.060)		
是否有其他住房			0.061 (0.039)	
自有住房市价(万元)				0.001*** (0.000)
常数项	-3.573*** (0.264)	-3.527*** (0.264)	-3.560*** (0.258)	-3.701*** (0.274)
R <sup>2</sup>	0.278	0.276	0.276	0.273

注: \*、\*\*、\*\*\* 分别表示在 0.1、0.05 和 0.01 水平上显著,括号内为标准误。

表7 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数学计算能力的影响(OLS模型)

变量名称	模型 I	模型 II	模型 III	模型 IV
个体特征变量				
年龄	0.259*** (0.010)	0.261*** (0.010)	0.262*** (0.010)	0.255*** (0.011)
性别	-0.057 (0.037)	-0.062* (0.036)	-0.061* (0.036)	-0.084** (0.038)
家庭特征变量				
父母最高受教育年限	0.031*** (0.005)	0.030*** (0.005)	0.030*** (0.005)	0.028*** (0.005)
家庭成员数	-0.043*** (0.012)	-0.043*** (0.012)	-0.046*** (0.012)	-0.037*** (0.012)
兄弟姐妹数	-0.076*** (0.026)	-0.078*** (0.026)	-0.073*** (0.026)	-0.065** (0.028)
家庭收入	0.089*** (0.021)	0.092*** (0.021)	0.090*** (0.021)	0.076*** (0.022)
地区特征变量				
城市(以农村为参照组)	0.157*** (0.039)	0.147*** (0.039)	0.157*** (0.039)	0.093** (0.042)
中部(以西部为参照组)	0.080* (0.046)	0.075* (0.045)	0.077* (0.045)	0.079* (0.048)
东部(以西部为参照组)	0.101** (0.046)	0.096** (0.045)	0.103** (0.045)	0.101** (0.048)
核心解释变量				
是否同一住房	-0.029 (0.056)			
是否自有住房		-0.126** (0.060)		
是否有其他住房			0.030 (0.038)	
自有住房市价(万元)				0.002*** (0.000)
常数项	-4.127*** (0.261)	-4.066*** (0.260)	-4.171*** (0.255)	-3.999 (0.269)
R <sup>2</sup>	0.290	0.295	0.294	0.281

注: \*、\*\*、\*\*\* 分别表示在 0.1、0.05 和 0.01 水平上显著,括号内为标准误。

家庭自有住房的四个变量与子女学业成就指标的负相关关系或者不显著的正相关关系,与我国现有住房市场的现状息息相关,可能的原因解释如下:

1) 住房稳定性。两个调查年度内是否居住在同一住房有多种原因,居住地点的变动既有可能由积极的家庭事件引起,也有可能是由消极的家庭事件导致。Barker & Miller 认为一个家庭之所以搬家,有可能是父母工作升迁或单亲父母再婚;相反,搬家的原因也可能是不利因素的影响,比如父母失去工作、父母离婚等<sup>[5]</sup>。我们无法了解隐藏在家庭居住地点变动背后的原因,而且由于绝大部分家庭在两个调查年度的居住地点还是稳定的(在 2 224 个样本中,只有 266 个样本家庭的居住地两年之内有变化,占总体样本的 11.96%),所以这个变量在预测对子女学业成就的影响时可能存在着偏误。

2) 自有住房所有权。2012 年 5 月由西南财经大学和人民银行共同发布的中国家庭金融调查报告显示,中国自有住房拥有率高达 89.68%,远超世界平均水平 60%。从本文的样本来看,我国的自有住房率也达到了 89.55%,其中城市自有住房率为 83.30%,农村自有住房率高达 94.07%。自有住房如此普及,那么自有住房所有权与学业

成就指标二者之间的关系就没有预期那样存在着正相关关系或者显著性的关系。包宗华认为发展中国家应该加快人才流动、加快城市进程、加快住宅建设并大力推行租售并举<sup>[23]</sup>。

3) 房产数量。尽管拥有住房数量越多,越能促进子女学业成就的进步,但这种影响并不显著。实际上,房产既具有消费属性也具有投资属性,房屋数量越多,代表家庭的财富越多,但能够促进子女学业成就的因素或许跟拥有的房产数量关系并不密切。同时,在所调查的样本中,拥有除自住房以外房产的家庭占比也比较低,仅为 15.66% (355/2 267),上述这些因素都会影响分析的结果。

4) 现有住房价值。王振霞认为我国的住房制度改革经历了四大历史变迁,一直到 2006 年以后,房地产市场才回归到住房基本功能规范发展阶段<sup>[24]</sup>。由于各地根据国家规定实行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的政策,以实现基础教育资源分配的公平和均衡,但实际情况适得其反,“学位房”应运而生,导致我国当前住房的价值与儿童能够接受的教育质量密切相关。质量较好的学校不仅影响了少儿所接受的教育,也直接影响了其周围的房价变动。尽管某些城市推行了“租购同权”的方案,但学位房的租金以及其中可能存在的灰

色交易仍是社会上财富较多的家庭才能支付得起的。基于上述原因,家庭现有住房价值能够对孩子认知能力产生显著的积极的影响也是合理的,是符合实际的结论。

### 3 结语

本文研究结果显示:第一,由于样本中家庭自有住房拥有率比较高,达到89%以上,其中城市家庭自有住房拥有率83.30%,农村家庭自有住房拥有率94.07%。较高的家庭自有住房拥有率可能削弱了自有住房对子女学业成就的影响。第二,住房稳定性、自有住房所有权、拥有自有住房数量以及现有住房价值对子女学业成就的影响并不稳定。其中这四个变量对子女语文成绩和数学成绩影响虽然是正的,但正向的关系并不显著;而住房稳定性、自有住房所有权对子女的认知能力产生了负向的影响,尽管这种影响并不显著;拥有自有住房数量对子女的认知能力的影响虽然也是正的,但正向的关系并不显著。第三,实证结果显示,现有住房当前的市场价值对子女的认知能力能够产生积极的正向的影响,而且这种正向的影响在0.01的水平上显著,也就是说现有住房价值越高,子女的认知能力越强。这一结论符合我国当前的实际情况,义务教育免试就近入学的政策催生了“学区房”的诞生,质量较好的“学区房”自然催生了周围房价的上涨,家庭子女能获得的教育质量好坏与其家庭拥有自有住房的现有价值密切相关。黄建宏也在其研究中提出自己的观点,他认为“学区房”现象是国家“就近入学”制度、教育资源分配不公以及房地产市场共同作用的产物,他从制度层面解释了住房能够与儿童学业表现发生关系<sup>[15]</sup>。

家庭自有住房的市场价值能够对子女的学业成绩产生积极的正向影响,这一结论对我们的政策启示是政策制定者和执行者不仅仅需要关注家庭是否拥有住房,还要正视家庭住房价值不均等的现实,在解决家庭住房数量的同时重视家庭住房的质量,打破自有住房对儿童学业成就影响的制度藩篱,改善住房周围的教育配套设施,逐步弱化自有住房市场价值不均等带来的教育不公平。现有研究已经证实了住房市场价值分布的不平等<sup>[25]</sup>。下一步研究可以根据数据的可获得性,收集家庭自有住房详细信息,建立自有住房质量指

标,对影响儿童学业成就的自有住房因素进行进一步细分,让政策的建立和执行更有针对性,改善家庭自有住房的质量以推动教育公平。同时,我们也看到家庭自有住房对子女学业成就的影响反映了当前优质教育资源供给量不充足,以及优质教育资源在城乡之间、城市之间以及城市内部存在着分布不均衡的现象,如何公平配置教育资源,如何提高现有教育质量,让每一个学生都公平享受优质教育资源,也是我们亟待解决的问题。

### 参考文献:

- [1] 黄建宏.住房贫困对孩子学业影响的研究[J].青年探索,2018(3):59-72.
- [2] AARONSON D A.Note on the benefits of homeownership[J].Journal of Urban Economics,2000(3):356-369.
- [3] HAURIN D R,PARCEL T L,HAURIN R J.Does homeownership affect child outcomes? [J].Real Estate Economics,2002(4):635-666.
- [4] GREEN R K,WHITE M J. Measuring the benefits of homeownership: Effects on children [J].Journal of Urban Economics,2012(3):441-461.
- [5] BARKER D,MILLER E. Homeownership and child welfare[J].Real Estate Economics,2009(2):279 - 303.
- [6] 赵奉军,邹琳华.自有住房的影响与决定因素研究评述[J].经济学动态,2012(10):137-143.
- [7] NAM Y,HUANG J.Equal opportunity for all? Parental economic resources and children's educational attainment[J].Children & Youth Services Review,2009(6):625-634.
- [8] ELLIOTT W,KIM K,JUNG H,et al. Asset holding and educational attainment among African American youth [J].Children & Youth Services Review,2010(11):1497-1507.
- [9] ZHAN M, SHERRADEN M.Assets, expectations, and children's educational achievement in female-headed households[J].Social Service Review,2003(2):191-211.
- [10] CONLEY D. Being Black, Living in the Red: Race, Wealth, and Social Policy in America. Berkeley [M]. CA:University of California Press,1999.
- [11] CHETTY R,HENDREN N.The Impacts of Neighborhoods on Intergenerational Mobility II: County - Level Estimates[J].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2018(3):1163-1228.
- [12] CHETTY R, HENDREN N,KATZ L F. The Effects of Exposure to Better Neighborhoods on Children: New Evidence from the Moving to Opportunity Experiment[J]. American Economic Review,2016(4):855-902.
- [13] CHETTY R,HENDREN N.The Impacts of Neighborhoods

- on Intergenerational Mobility I: Childhood Exposure Effects[J]. *The Quarterly Journal of Economic*, 2018(3): 1107-1162.
- [14] LEVENTHAL T, BROOKS-GUNN J. The neighborhoods they live in: The effects of neighborhood residence on child and adolescent outcomes. [J]. *Psychological Bulletin*, 2000(2): 309-337.
- [15] 刘欣, 夏彧. 中国城镇社区的邻里效应与少儿学业成就[J]. *青年研究*, 2018(3): 5-15.
- [16] 黄建宏. 住房贫困与儿童学业: 一个阶层再生产路径[J]. *社会学评论*, 2018(6): 59-72.
- [17] 谢宇, 胡婧炜, 张春泥. 中国家庭追踪调查: 理念与实践[J]. *社会*, 2014(2): 1-32.
- [18] 周洋, 刘雪瑾. 认知能力与家庭创业——基于中国家庭追踪调查(CFPS)数据的实证分析[J]. *经济学动态*, 2017(2): 66-75.
- [19] 张春泥. 当代中国青年父母离婚对子女发展的影响——基于CFPS 2010-2014的经验研究[J]. *中国青年研究*, 2017(1): 5-16.
- [20] 张月云, 谢宇. 低生育率背景下儿童的兄弟姐妹数、教育资源获得与学业成绩[J]. *人口研究*, 2015(4): 19-34.
- [21] 陈钊, 冯净冰. 应该在哪里接受职业教育: 来自教育回报空间差异的证据[J]. *职业技术教育*, 2015(8): 132-149.
- [22] 李忠路, 邱泽奇. 家庭背景如何影响儿童学业成就? ——义务教育阶段家庭社会经济地位影响差异分析[J]. *社会学研究*, 2016(4): 121-144.
- [23] 包宗华. 自有住房率过高是落后的表现[N]. *中国建设报*, 2012-06-13(04).
- [24] 王振霞. 中国住房制度改革40年: 回归与反思[J]. *财经智库*, 2018(2): 128-144.
- [25] 李实, 罗楚亮. 中国城镇居民住房条件的不均等与住房贫困研究[EB/OL]. (2012-02-22) [2018-05-30]. <https://wenku.baidu.com/view/61c52c34b90d6c85ec3ac6df.html?re=view>.

## Relations Between Chinese Owner-occupied Housing and Children's Academic Achievements: Empirical Study Based on CFPS Micro-data

ZHANG Yingli

(Party School of Shenzhen Guangming District of CPC Committee, Shenzhen 518106, China)

**Abstract:** As an important family asset, the owner-occupied housing of families has a certain impact on students' academic achievements. Based on the data of the Chinese Family Panel Studies (CFPS), this paper empirically analyzes the impact of family owned housing on children's academic achievements. The study results show that housing stability, housing ownership and the number of self-owned housing might not significantly improve children's academic performances and cognitive ability; but it can be clear that the value of existing housing can have a significant positive impact on children's cognitive ability. Because of the existence of "school district housing", this conclusion is basically in line with the current reality in China. Moreover, the results also show that, although the ownership of family owned housing in China is much higher than the world average level, the government should consider the improvement of housing policy and education matching measures from the aspects of promoting the balance of high-quality education resources and enhancing the value of family owned housing, so as to bridge the gap between "quantity" to "quality" of family housing and alleviate the unfairness among children's education caused by the difference of housing value.

**Key words:** owner-occupied housing; children's academic achievements; school district housing

(责任校对 王小飞)